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表
2.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入总表
3.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支出总表
4.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10.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办[2019]26号文件规定，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深入贯彻党中央、省委及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阜阳、法治阜阳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

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 指导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贯彻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管理阜阳市法学会。

(四)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市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 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市政法工作的有关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

(七) 掌握分析涉阜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涉及全市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 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九)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十)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委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央和省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求快工作基调，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有机结合阜阳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创新发展，扎实做好平安阜阳、法治阜阳和过硬队伍建设，坚决维护社会政治持续稳定，积极服务社会发展大局，全面提升平安建设工作水平。重点是推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加强反邪教宣传教育，落实将其纳入干部培训体系，开展化解积案专项工作。加快推进防控体系建设，开展整治治安突出问题，完善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加强四级综治工作中心建设推进综治信息化系统和视联网建设。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加强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推进法学会建设，推进政法领域改革。加大扫黑除恶工作力度，开展专项斗争机会，推动全市社会治安形式持续好转。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有关文件精神，推动我市建设，进一步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0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6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2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006.18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006.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006.18	支 出 总 计	1006.18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中共阜阳市 委政法委员 会	1006.18	1006.18	1006.18															
中共阜阳市 委政法委员 会本级	1006.18	1006.18	1006.18															

中共阜阳市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532.92	80.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3.32	532.92	80.40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2.92	532.92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00		51.00			
2013105	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40		2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255.36			
20402	公安	25.00		2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5.00		2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0.36		230.36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70.36		170.3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5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35	57.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6	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3	21.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3	21.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3	2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57.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6	57.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1	48.91				
2210202	提租补贴	8.15	8.15				
	合 计	1,006.18	670.42	335.76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6.1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1.23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7.07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06.18	支 出 总 计	1006.18

中共阜阳市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532.92	293.48	239.44	80.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3.32	532.92	293.48	239.44	80.40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2.92	532.92	293.48	239.44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00				51.00
2013105	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40				29.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255.36
20402	公安	25.00				2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5.00				25.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0.36				230.36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70.36				170.36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59.20	5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35	57.35	57.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6	13.86	1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9	43.49	43.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1.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	1.85	1.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23	21.23	21.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23	21.23	21.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23	21.23	2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57.06	57.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6	57.06	57.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1	48.91	48.91		
2210202	提租补贴	8.15	8.15	8.15		
	合 计	1,006.18	670.42	430.98	239.44	335.76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56	411.56	
30101	基本工资	141.15	141.15	
30102	津贴补贴	138.80	138.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13	16.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9	43.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保险	21.23	21.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1.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91	48.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4		239.44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2.30		2.30
30206	电费	6.20		6.2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25		14.25
30214	租赁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6	劳务费	10.00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6		3.26
30229	福利费	0.14		0.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59		54.5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0		7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2	19.42	
30301	离休费	12.66	12.66	
30305	生活补助	1.31	1.31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40	5.40	
	合 计	670.42	430.98	239.44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701	资助影片放映			
.....				
	合 计			

注：“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			
	合 计			

注：“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支出类	省级铁路护路联防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60.00	60.00							
保障运转类	市综治中心维护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9.40	29.40							
补贴补助类	国家司法救助金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70.36	170.36							
其他支出类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5.00	25.00							
保障运转类	反邪教宣传教育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9.00	19.00							
合计			335.76	335.76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收入
打印机	0.15	0.15				
家具用具	1.50	1.50				
显示设备	0.20	0.20				

中共阜阳市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科目	项目性质 (一级目录)	类别 (二级目录)	拟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三级目录)	购买方式	购买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收入

注：“中共阜阳市政法委员会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006.18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 1006.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06.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006.18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2 万元，下降 0.61%，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1 年预算无上年结余。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1006.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2 万元，下降 0.61%，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670.42 万元，占 66.6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335.76 万元，占 33.37%，主要用完成我单位项目；事业单

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06.1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万元，占 60.96%；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万元，占 25.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万元，占 5.88%；卫生健康支出 21.23 万元，占 2.11%；住房保障支出 57.07 万元，占 5.67%。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6.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6.2 万元，下降 0.61%，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32 万元，占 60.96%；公共安全支出 255.36 万元，占 25.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0 万元，占 5.88%；卫生健康支出 21.23 万元，占 2.11%；住房保障支出 57.07 万元，占 5.6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项) 2021 年预算 532.92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8.38 万元, 增长 1.60%, 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51.00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69 万元, 下降 76.82%, 下降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29.40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2.6 万元, 下降 43.46%, 下降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25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0 万元, 下降 61.54%, 下降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170.36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70.36 万元, 2020 年未纳入预算, 增长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60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 2020 年未纳入预算, 增长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预算 13.86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2.91 万元, 下降 48.23%, 下降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减少 1 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43.49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32 万元, 下降 0.73%,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1 年预算 1.85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85 万元, 2020 年未纳入预算, 增长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 年预算 21.23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18 万元, 下降 0.84%,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预算 48.91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13 万元, 增长 0.27%, 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2021 年预算 8.15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 下降 0.73%, 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

六、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0.4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30.98 万元, 公用经费

239.4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430.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1.15 万元、津贴补贴 138.8 万元、伙食补助费 16.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43.4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91 万元、离休费 12.66 万元、生活补助 1.31 万元、奖励金 0.05 万元、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39.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水费 2.3 万元、电费 6.2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物业管理费 5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维修(护)费 14.25 万元、租赁费 4 万元、会议费 10 万元、培训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劳务费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 万元、工会经费 3.26 万元、福利费 0.1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4.5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70.2 万元。

七、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35.7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24 万元，下降 0.37%，下降原因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35.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35.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8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73 万元，下降 59.61%，下降原因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8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国家司法救助金”项目。

(1) 项目概述。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救助，帮助其摆脱生活困难，能够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市改善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维护司法权威，提高司法公信力。

(2) 立项依据。《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皖政法<2014>26号）、《安徽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皖政法<2017>75号和《阜阳市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办法（试行）》（阜政法<2019>9号规定，市人民政府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将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列入本级财政专项预算。

(3) 实施主体。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1年1月至2020年12月

(5) 项目内容。及时救助因案件致贫的案件当事人或家庭，帮助群众解决生活困难和燃眉之急；通过司法救助维护司法权威，体现党委政府的人文关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6) 年度预算安排。2021年预算安排资金170.36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直接责任人：	宁险峰	项目主要责任人：	李敬杰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阜阳市委政法委	实施单位	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公安局、市检察院
项目来源	上年纳入预算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36		
	其中:财政拨款		170.3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 1: 及时救助因案件致贫的案件当事人或家庭, 帮助群众解决生活困难和燃眉之急。 目标 2: 通过司法救助维护司法权威, 体现党委政府的人文关怀,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	≥60 件	
			救助人数	≥80 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 年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	及时分配相关单位, 一年内发放申请人	
			项目总成本	170.36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标准	严格执行救助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支出	170.36 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救助当事人生活困难, 促进当事人息诉息访, 维护社会稳定	有显著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續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持续和谐稳定	影响显著
			公众满意度	≥90%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2. “省级铁路护路联防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建立完善铁路沿线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全力做好高速铁路和新线建设期间护路联防工作; 深入推进平安铁路创建工作; 全面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基层基础建设。

(2) 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 中共安徽省委政法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铁路护路联防经费管理的通知》(财政法〔2015〕1605 号); 关于印发《全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皖综治委铁路组〔2017〕1 号)。

(3) 实施主体。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1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资金安排 6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铁路沿线各地建立健全铁路护路联防组织、加强铁路护路宣传等，有效保障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开展。

(6) 年度预算安排。2021 年预算安排资金 6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直接责任人：	周奉田	项目主要责任人：	常德喜	
项目名称	省级铁路护路联防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基层政法委	
项目来源	上年纳入预算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00	
年度目标	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部门职能是在各级党委、政府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机构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铁路等部门的骨干作用，组织和依靠铁路沿线基层单位和人民群众的力量，综合运用政治的、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文化的、教育的等多种手段，通过加强打击、防范、教育、管理、建设、改造等方面的工作，预防和处置有关铁路治安、涉路安全隐患、涉路矛盾纠纷等问题，维护铁路治安秩序持续稳定，确保铁路运输安全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下达县区个数	下达 8 个县市区
			召开全市铁路护路会议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保持项目资金支出的合规性	符合《全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市委政法委每年准时将铁路护路联防经费划拨各县区	每年 6 月份之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总支出	≤6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利于保障铁路运行畅通，保障全省铁路沿线治安形式安全稳定	是
			持续提升护路联防工作水平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保护铁路两侧环境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市级护路联防工作的持续性	效果明显		
	持续提高全市铁路护路联防工作水平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领导单位、各级铁路部门、铁路企业和铁路沿线护路队员等项目满意度	≥90%
-------	-----------	-----------------------------------	------

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项目。

(1) 项目概述。2018 年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事关全市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大局。充分利用开展专项斗争机会，推动全市社会治安形式持续好转。

(2) 立项依据。2018 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2018 年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事关全市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大局。充分利用开展专项斗争机会，推动全市社会治安形式持续好转。

(3) 实施主体。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1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定于全国、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会议后召开我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暨表彰工作会议。根据实际工作情况，适时开展“六清”行动、重点行业整治等各项工作会商总结；根据省扫黑办工作安排和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际，开展对全市扫黑工作督导以及完成上级开展的各项督导及有关后勤保障、学习宣传等工作；根据实际需要，完成对县市区督导及赴省市县参加会议、报送材料、学习交流等任务。

(6) 年度预算安排。2021 年预算安排资金 2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直接责任人：	周奉田	项目主要责任人：	宁险峰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主管部门及代码	阜阳市政法委	实施单位	阜阳市政法委扫黑办	
项目来源	上年纳入预算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 1：根据工作安排，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有关工作总结会； 目标 2：根据安排，完成省级以上扫黑督导保障任务； 目标 3：根据工作需要，完成对县市区督导及赴省市县参加会议、报送材料等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会次数	≥4 次
			完成省级以上扫黑小组保障任务	≥1 次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出差人次	≥20 次
			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会参加人次	≥120 次
			会期	≥3 天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95%
			经费支出符合规定	符合
	时效指标	会议完成时间	11 月底	
		出差任务完成时间	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支出	2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推动扫黑工作进行的影响力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会议期间可循环垃圾是否回收	回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造完全稳定社会环境	有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7%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二) 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阜阳市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9.4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53 万元，下降 2.2%，下降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1.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中共阜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6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35.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